

年度-預算案

機關編號

19-390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臺北市總預算案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單位預算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編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目次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一、預算總說明	第	1 頁
二、主要表		
(一)歲入預算表	第	7 頁
(二)歲出預算表	第	11 頁
三、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第	13 頁
(二)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第	34 頁
1. 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第	34 頁
2. 地政業務		
實施平均地權與不動產管理	第	40 頁
3. 一般建築及設備		
其他設備	第	46 頁
4. 第一預備金		
第一預備金	第	48 頁
(三)人事費分析表	第	49 頁
四、參考表		
(一)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第	51 頁
(二)資本支出分析表	第	52 頁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第	53 頁
(四)人事費彙計表	第	55 頁
(五)約聘僱人員費用分析表	第	56 頁
(六)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第	57 頁
(七)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訪問	第	58 頁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第	59 頁
(九)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第	60 頁
(十)新興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第	61 頁
(十一)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第	62 頁

一、預算總說明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及組織系統圖：

(一)機關主要職掌：

本局前身在臺北市政府未改制前（臺灣省轄市時期）為隸屬市政府之地政科，民國 56 年 7 月 1 日本市升為院轄市，奉行政院 57 年 2 月 24 日台內字第 1471 號令，由地政科擴編為民政局地政處，民國 60 年 5 月 5 日奉行政院 59 年 8 月 29 日人政貳字第 19620 號令核准升格為臺北市政府地政處，組織規程其後經過 62、63、64、66、68、70、73、74、77、83、92、98、100 年先後修正 13 次，民國 100 年 12 月 20 日配合臺北市政府組織自治條例修正，奉臺北市政府 100 年 12 月 18 日府法三字第 10034363500 號令修正發布，更名為「臺北市政府地政局」，民國 105 年 1 月 31 日為促進本市各機關間測繪成果有效運用及管理、本市測繪業務資訊統整及相關成果資源共享，達成建構本市智慧城市基礎空間資訊平台之目標，將「地籍及測量科」辦理測量業務部分改設為專責測繪單位「測繪科」，俾利測繪業務之統籌協調及政策推動，另「地籍及測量科」同時修正為「土地登記科」。

(二)內部分層業務：

本局置局長 1 人，綜理局務，並指揮監督所屬機關及員工；置副局長 2 人，襄理局務；下設 6 科 5 室，另轄土地開發總隊、松山、大安、中山、古亭、建成及士林各地政事務所，編制員額 185 人（含員 170 人、工 15 人）及約僱人員 13 人，預算員額 175 人（含員 158 人、工 17 人）及約僱人員 13 人，內部分層業務如下：

測繪科：統籌協調本市測繪業務、土地與建物測量相關業務等法令研修、督導考核土地開發總隊控制測量、建置測繪資訊平台等、各地政事務所土地、建物測量業務與法令疑義請示、再鑑界案件業務及地籍測量專業資格證明書核發、地政士管理及地政志工等事項。

土地登記科：土地、建物登記、地籍相關業務與法令研修、督導與處理各地政事務所登記、地籍業務事項或法令疑義請示、外國人及大陸地區人士取得移轉不動產等事項。

地價科：實施平均地權有關規定地價、編製公告土地現值表、地價與標準地價評議、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執行實價登錄作業、編製都市地區地價指數、地價基準地選定與查估、低報地價土地處理、私有空地限期建築使用及不動產估價師管理等事項。

地權及不動產交易科：劃定及檢討不得為私有之土地、私有土地面積最高額之限定相關事項、禁止分割最小面積、房屋租金之強制減定、不動產經紀業管理、租賃住宅服務業及不動產交易之定型化契約、廣告查核、消費爭議業務等事項。

地用科：土地徵收、公地撥用業務、徵收撥用取得公共設施用地開發使用管制作業、本局經管土地利用及公地資料統計、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登記管理等事項。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土地開發科：整體開發地區開發方案規劃、土地開發政策研擬與法令研修、本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與土地重劃抵費地出售盈餘款基金管理業務及督導土地開發總隊開發業務等事項。

資訊室：地政業務資訊化、資訊機房與設備軟硬體之規劃、管理及協調聯繫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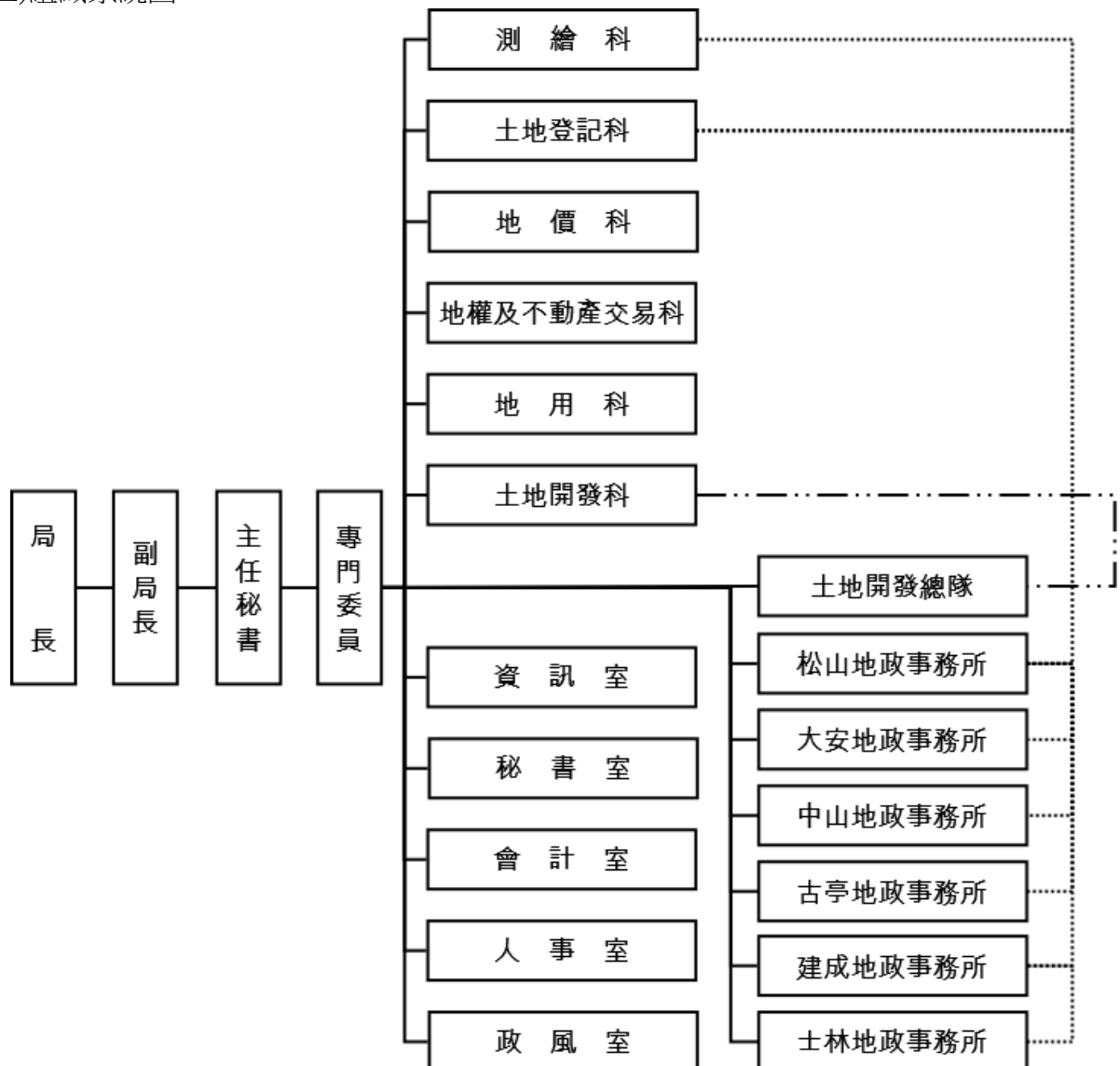
秘書室：文書、檔案、出納、總務、財產之管理與法制、研考業務及不屬於其他各單位事項。

會計室：依法辦理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人事室：依法辦理人事管理事項。

政風室：依法辦理政風事項。

(三)組織系統圖：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二、前(109)年度及上(110)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一) 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決算辦理概況：

1. 計畫實施：本局前年度辦理各項業務完成工作如下：

- (1) 資訊業務：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ISMS) 並通過第三方稽核國際驗證；持續發展地政資料中心暨地籍資料庫集中共構；維運精進本市地政電子資料、臺北地政雲及各項地政資訊服務。
- (2) 測繪業務：推動智慧測繪，持續收納本市各式測繪計畫與成果，藉以推動本市各項應用測量成果與資源共享；推廣衛星定位測量基準網結合市政服務與產業應用，提升測量精度與品質，奠定智慧測繪城市基礎。
- (3) 土地登記業務：落實地籍清理釐清產權，確實辦理外國人(大陸地區人士)取得移轉不動產管理，確保民眾財產權利，達成健全地籍及促進土地利用之目標。優化智慧地所線上申辦服務，並推廣跨縣市收辦土地登記案件、不動產移轉網實整合服務及宣導電子錢包政策，擴大提供智慧地政服務。
- (4) 地價業務：公告 109 年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辦理 110 年公告土地現值及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等各項作業，加強不動產估價師之輔導與管理，積極查核實價登錄申報資料，精進「臺北地政雲」不動產價格資訊查詢服務，並發布不動產動態報導、不動產價格及租金指數、房市指標溫度計等加值資訊，促進市場資訊透明。
- (5) 地權及不動產交易業務：辦理租賃住宅服務業、不動產經紀業者及不動產經紀人員之輔導與管理，以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保障消費者權益。
- (6) 地用業務：加強耕地租佃及管理市有耕地，清查非市有之公有空地，辦理公有土地資訊上網公開；協助用地機關辦理私地徵收及公地撥用，推動公共建設。
- (7) 土地開發業務：舉辦臺北市 2020 開發好政智慧生態論壇，研修本市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相關政策及法令，督導辦理北投士林科技園區區段徵收公共工程、社子島地區、木柵路四段及五段附近地區區段徵收及內湖區第九期市地重劃等前置作業、督辦自辦市地重劃各項檢查業務。

2. 決算辦理概況：本局前(109)年度歲入預算數 1,726,816,000 元，決算數 1,746,448,997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之 101.14%，超收數 19,632,997 元。歲出預算數 398,490,284 元，決算數 397,117,955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 99.66%，賸餘數 1,372,329 元。

(二) 上年度已過期間(110 年 1 月至 110 年 6 月)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1. 計畫實施：本局截至 110 年 6 月止辦理各項業務完成工作如下：

- (1) 資訊業務：辦理資通安全管理法法定事項、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的規劃與執行、軟硬體及網路基礎設備之汰換優化、地政資料中心營運與擴增、各項地政資訊服務營運與新增功能開發。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 (2) 測繪業務：執行測量控制點聯測機制，收納本市各式測繪計畫與成果，藉以推動本市各項應用測量成果與資源共享，推展衛星定位測量基準網服務與應用；提升測量精度與品質，奠定智慧測繪城市基礎，並積極辦理本市三維地籍建物整合建置作業。
 - (3) 土地登記業務：積極辦理地籍清理作業，提高脫標率並促使民眾主動申辦登記；釐清產權及外國人(大陸地區人士)取得移轉不動產管理，強化減少未辦繼承之機制，確實維護民眾財產權利。持續智慧地所服務並積極配合內政部跨縣市收辦登記案件，提升為民服務效能打造智慧城市。
 - (4) 地價業務：110年1月1日公告110年土地現值，作為審核土地移轉現值之依據，並籌辦111年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作業；另配合實價登錄新制施行，辦理法令、系統等相關準備作業。
 - (5) 地權及不動產交易業務：辦理租賃住宅服務業、不動產經紀業者及不動產經紀人員之輔導與管理，以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保障消費者權益。
 - (6) 地用業務：配合本市公共工程用地取得計畫，審慎辦理私地徵收及公地撥用，協助各用地機關取得市政建設需用土地；加強耕地租佃及管理市有耕地，定期巡查維護，清查非市有之公有空地，辦理公有土地資訊上網公開，供市政規劃使用，促進活化土地利用。
 - (7) 土地開發業務：研修本市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相關政策及法令，督導辦理北投士林科技園區區段徵收公共工程、社子島地區、木柵路四段及五段附近地區等區段徵收前置作業及自辦市地重劃各項業務。
2. 預算執行情形：本局截至110年6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如下：
- 歲入部分：
- (1) 罰金罰鍰及怠金：上年度預算數 5,100,000 元，實際執行數 3,610,311 元，占預算分配數 2,521,000 元之 143.21%。
 - (2) 賠償收入：上年度未編列預算，實際執行數 1,700 元。
 - (3) 行政規費收入：上年度預算數 990,000 元，實際執行數 386,200 元，占預算分配數 410,700 元之 94.03%。
 - (4) 使用規費收入：上年度預算數 110,419,000 元，實際執行數 50,467,369 元，占預算分配數 46,008,300 元之 109.69%。
 - (5) 財產孳息：上年度預算數 739,000 元，實際執行數 288,349 元，占預算分配數 285,000 元之 101.18%。
 - (6) 廢舊物資售價：上年度預算數 27,000 元，實際執行數 1,440 元，占預算分配數 23,000 元之 6.26%。
 - (7) 非營業特種基金贖餘繳庫：上年度預算數 685,000,000 元，尚未分配及執行。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8) 雜項收入：上年度預算數 122,168,000 元，實際執行數 449,154 元，占預算分配數 448,512 元之 100.14%。

歲出部分：

(1) 行政管理：上年度預算數 193,486,800 元(含動支第一預備金 117,800 元)，實際執行數 121,029,618 元，占預算分配數 125,297,963 元之 96.59%。

(2) 實施平均地權與不動產管理：上年度預算數 152,195,000 元(含動支第一預備金 433,000)，實際執行數 4,092,393 元，占預算分配數 6,423,956 元之 63.71%。

(3) 其他設備：上年度預算數 3,578,750 元(含動支第一預備金 149,750 元)，實際執行數 1,470,908 元，占預算分配數 1,814,050 元之 81.08%。

(4) 第一預備金：上年度預算數 2,000,000 元，已動支 1,879,534 元。

三、本年度施政(業務及工作)計畫重點及預算提要：

(一) 本年度施政(業務及工作)計畫重點：

1. 智慧創新、地政服務

1.1. 推動智慧測繪：持續收納本市各式測繪計畫與成果，藉以推動本市各項應用測量成果與資源共享；辦理全市既有成屋建號點空間資料及新成屋三維地籍建物產權模型建置及展示，供後續加值應用；推廣衛星定位基準網（Taipei CORS）結合市政服務與產業應用，提升測量精度與品質，奠定智慧測繪城市基礎。

1.2. 打造智慧城市：持續推廣及優化智慧地所線上申辦服務，並積極配合內政部推動跨縣市收辦土地登記案件、推廣線上聲明替代印鑑證明措施及辦理不動產移轉網實整合服務；強化地籍管理落實土地登記及測量業務；積極辦理地籍清理作業，提高脫標率並促使民眾主動申辦登記；持續推動及宣導申辦案件以電子支付方式繳納地政規費、罰鍰，推動電子錢包政策；積極推廣地籍謄本自動櫃員機，提供民眾多元化申請謄本方式，大步邁向 e 化政府；強化減少未辦繼承之機制，以釐正地籍、確保權益。藉由推動上述便民措施，簡化行政作業流程，擴大提供智慧地政服務。

1.3. 強化資訊整合：在通過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驗證的環境下，提供穩定的軟硬體、網路之基礎設備，讓本市地政電子資料、臺北地政雲及各項地政資訊服務能穩定營運與成長。

2. 資訊透明、租買有序

2.1. 透明房市資訊：辦理實價登錄資料查核，精進「臺北地政雲」不動產價格資訊查詢服務，並發布不動產動態報導、不動產價格及租金指數、房市指標溫度計等加值資訊，促進房市資訊透明。

2.2. 維護交易安全：加強不動產經紀業者、不動產經紀人員、租賃住宅服務業者、估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價師及地政士輔導與管理，積極辦理相關業者業務及違規稽查作業暨處理消費爭議，以保障不動產交易安全，維護租賃交易秩序。

2.3. 精進地價查估：辦理公告土地現值、土地徵收補償市價、基準地查估等各項作業，精進地價查估，合理反映地價，保障土地所有權人權益。

3. 整體開發、基金健全

3.1. 土地整體開發：持續於整體開發區導入智慧生態設施，且加速辦理北投士林科技園區區段徵收第 2 期公共工程暨土地點交作業、社子島地區擬辦區段徵收地上物查估、工程規劃、公共工程設計、專案住宅工程規劃及專案管理、區段徵收公聽會、木柵路四段、五段附近地區擬辦區段徵收配合都市計畫檢討進度辦理區段徵收準備作業、工程規劃及協助辦理內湖區蘆洲里地區都市計畫檢討變更作業，並督辦自辦市地重劃各項業務。

3.2. 活化土地利用：精進徵收系統 e 化、積極辦理私地徵收及公地撥用，協助用地機關取得公共建設用地；辦理公有土地資訊上網公開、精進公地查詢功能。

3.3. 健全基金運用：優化「臺北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及「臺北市土地重劃抵費地出售盈餘款基金」營運管理策略及 e 化系統，以有效持續推動本市整體開發並適時挹注市政建設。

(二) 本年度預算提要：

1. 歲入部分共編列 2,345,783,000 元，包括罰金罰鍰 6,690,000 元、證照費 1,261,000 元、登記費 45,000 元、許可費 40,000 元、資料使用費 115,261,000 元、場地設施使用費 6,000 元、租金收入 739,000 元、廢舊物資售價 27,000 元、賸餘繳庫 2,100,000,000 元、其他雜項收入 121,714,000 元。

2. 歲出部分共編列 390,527,000 元，其中經常門預算 385,533,000 元，資本門預算 4,994,000 元，其明細如下：

(1) 一般行政預算 200,367,000 元，包括人事費 194,760,000 元、業務費 5,607,000 元。

(2) 地政業務預算 183,166,000 元，包括業務費 37,366,000 元、獎補助費 145,800,000 元。

(3) 一般建築及設備預算之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994,000 元。

(4) 第一預備金預算 2,000,000 元。

二、主 要 表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合 計	2,345,783	2,345,783	-	924,443	1,746,451	1,421,340	
0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6,690	6,690	-	5,100	7,575	1,590	
	093			0419390000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6,690	6,690	-	5,100	7,575	1,590	
		01		0419390010 罰金罰鍰及怠金	6,690	6,690	-	5,100	7,567	1,590	
			01	04193900101 罰金罰鍰	6,690	6,690	-	5,100	7,567	1,590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新增不動產開發業罰鍰收入750,000元。 2.不動產經紀業罰鍰收入5,130,000元，較上年度增加930,000元。 3.實價登錄申報罰鍰收入300,000元，較上年度減少90,000元。 4.其他罰金罰鍰收入合共510,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02	04193900300 賠償收入	-	-	-	-	8	-	
			01	041939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	-	-	-	8	-	前年度決算數主要係廠商違約金收入，本年度及上年度均無預算數。
0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16,613	116,613	-	111,409	127,223	5,204	
	090			0519390000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16,613	116,613	-	111,409	127,223	5,204	
		01		0519390010 行政規費收入	1,346	1,346	-	990	873	356	
			01	05193900102 證照費	1,261	1,261	-	905	739	356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地政士開業登記等證照費收入650,000元，較上年度增加250,000元。 2.不動產經紀人證書費收入460,000元，較上年度增加58,000元。 3.不動產估價師開業、變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02	05193900103 登記費	45	45	-	45	56	- 本年度預算數係租賃住宅服務業登記費收入。	
			03	05193900105 許可費	40	40	-	40	78	- 本年度預算數係租賃住宅服務業許可費收入。	
			02	051939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15,267	115,267	-	110,419	126,350	4,848	
			01	05193900303 資料使用費	115,261	115,261	-	110,413	126,343	4,848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電子處理之地籍資料電傳資訊閱覽費及申領地籍電子謄本之查閱費收入115,200,000元，較上年度增加4,800,000元。 2.土地基本資料庫電子資料使用費收入60,000元，較上年度增加48,000元。 3.受理當事人或利害關係人申請閱覽、抄錄等有關資料或卷宗之查閱費及材料費收入1,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02	05193900306 場地設施使用費	6	6	-	6	7	- 本年度預算數係臺北市地政講堂場地使用費收入。	
04				07000000000 財產收入	766	766	-	766	864	-	
	101			07193900000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766	766	-	766	864	-	
		01		07193900100 財產孳息	739	739	-	739	736	-	
			01	07193900101 利息收入	-	-	-	-	0	- 前年度決算數係提存法院衍生之利息收入，本年度及上年度均無預算數。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05	010	02	07193900103 租金收入	739	739	-	739	736	-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較上年度無增減。	
		02	071939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27	27	-	27	128	-		
		01	07193900501 廢舊物資售價	27	27	-	27	128	-	本年度預算數係財產報廢變賣收入。	
		08000000000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2,100,000	2,100,000	-	685,000	1,470,000	1,415,000	-	
		08193900000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2,100,000	2,100,000	-	685,000	1,470,000	1,415,000	-	
08	096	01	08193900200 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庫	2,100,000	2,100,000	-	685,000	1,470,000	1,415,000	-	
		01	08193900201 賸餘繳庫	2,100,000	2,100,000	-	685,000	1,470,000	1,415,000	-	本年度預算數係臺北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作業賸餘繳庫收入。
		12000000000	其他收入	121,714	121,714	-	122,168	140,789	-454	-	
		12193900000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21,714	121,714	-	122,168	140,789	-454	-	
		12193900200	雜項收入	121,714	121,714	-	122,168	140,789	-454	-	
		01	1219390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	-	220	-	前年度決算數係提存法院之提存物等，本年度及上年度均無預算數。	
		02	121939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121,714	121,714	-	122,168	140,569	-454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地籍清理代為標售土地價金百分之五行政處理費用501,567元，較上年度增加142,919元。 2.不動產糾紛案件調處收入75,000元，較上年度增加15,000元。 3.地籍清理代為標售土地價金千分之五地籍清理獎金收入50,157元，較上年度增加14,293元。 4.以前年度提列之土地及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門				
										建物登記賠償準備超過5年 保留年限繳庫收入 121,038,452元，較上年度 減少613,183元。 5.住宿公有宿舍員工扣繳 房租津貼及收取宿舍管理 費收入48,060元，較上年度 減少13,692元。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19				00190000000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主管	390,527	385,533	4,994	350,560	351,340	39,967	
	001			00193900000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390,527	385,533	4,994	350,560	351,340	39,967	
		01		37193900100 一般行政	200,367	200,367	-	193,369	196,749	6,998	
			01	37193900101 行政管理	200,367	200,367	-	193,369	196,749	6,998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事費194,760,000元，較上年度增加6,635,000元，主要係增列1名職工退休退職給付及依實際需要核實編列。 2.新增檔案掃描、編目、建檔等作業費430,400元。 3.公務車輛相關費用116,347元，較上年度減少36,346元。 4.減列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府外委員出席費22,500元。 5.其他合共5,060,253元，較上年度減少8,554元。
		02		37193901800 地政業務	183,166	183,166	-	151,762	149,727	31,404	
			01	37193901801 實施平均地權與不動產管理	183,166	183,166	-	151,762	149,727	31,404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新增臺北市多維度測繪管理系統建置服務費6,840,000元。 2.新增智能契約初判與管理系統服務費1,058,800元。 3.新增地籍謄本自動櫃員機系統服務費1,950,000元。 4.電腦及周邊設備維護費1,900,000元，較上年度增加500,000元。 5.依土地法第70條規定提列賠償準備145,800,000元，較上年度增加20,400,000元。 6.其他合共25,617,200元，較上年度增加655,200元。
		03		371939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4,994	-	4,994	3,429	4,864	1,565	
			01	37193909004 其他設備	4,994	-	4,994	3,429	4,864	1,565	本年度編列個人電腦租賃費、網路及資訊周邊設備、新購地政資料中心歷史圖簿資料備援共同平台儲存設備、汰換資通安全網路防火牆，共計4,994,000元。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04		37193909800 第一預備金	2,000	2,000	-	2,000	-	
			01	37193909801 第一預備金	2,000	2,000	-	2,000	-	-編列第一預備金如列數，依法核實動支。

三、 附 屬 表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193900101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承辦單位	測繪科、地價科、地權及不動產交易科	預算金額	6,690,000元
歲入項目說明	<p>一、項目內容： 1.地政士罰鍰收入。 2.實價登錄申報罰鍰收入。 3.不動產經紀業罰鍰收入。 4.企業經營者罰鍰收入。 5.租賃住宅服務業罰鍰收入。</p> <p>二、法令依據： 1.地政士法第49條、第50條、第51條及修正前第51條之1及臺北市政府處理違反地政士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 2.平均地權條例第81條之2。 3.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第29條及第32條及臺北市政府地政局處理違反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事件統一裁罰基準。 4.消費者保護法第56條之1、臺北市消費者保護自治條例第38條、臺北市政府處理違反消費者保護法及臺北市政府地政局處理違反不動產定型化契約規定統一裁罰基準。 5.租賃住宅市場發展及管理條例第36條、第37條及第38條。</p> <p>三、計算方法： 1.地政士罰鍰收入50,000元*1件+30,000元*1件+30,000元*2件=140,000元。 2.實價登錄申報罰鍰收入30,000元*10件=300,000元。 3.不動產經紀業罰鍰收入10,000元*5件+30,000元*36件+60,000元*55件+100,000元*7件=5,130,000元。 4.不動產開發業罰鍰收入150,000元*5件=750,000元。 4.企業經營者罰鍰收入30,000元*3件=90,000元。 5.租賃住宅服務業罰鍰收入40,000元*5件+10,000元*5件+6,000元*5件=280,000元。</p> <p>四、實施進度： 自民國111年1月1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p> <p>五、完成方法： 受處分人依規定繳納並解繳市庫。</p> <p>六、預期成果： 估計本年度可達成預算數額。</p>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6,690,000	
04193900101 罰金罰鍰	件	1	50,000	50,000	地政士罰鍰收入。 收入依據：地政士法第49條及本府處理違反地政士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
	件	1	30,000	30,000	地政士罰鍰收入。 收入依據：地政士法第50條及本府處理違反地政士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
	件	2	30,000	60,000	地政士罰鍰收入。 收入依據：修正前地政士法第51條、第51條之1及本府處理違反地政士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
	件	10	30,000	300,000	實價登錄申報罰鍰收入。 收入依據：平均地權條例第81條之2。
	件	5	10,000	50,000	不動產經紀業罰鍰收入。 收入依據：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第29條第1項第6款。
	件	36	30,000	1,080,000	不動產經紀業罰鍰收入。 收入依據：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第29條第1項第2、3、4款及第3項。
	件	55	60,000	3,300,000	不動產經紀業罰鍰收入。 收入依據：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第29條第1項第1款及第2項。
	件	7	100,000	700,000	不動產經紀業罰鍰收入。 收入依據：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第32條。
	件	5	150,000	750,000	不動產開發業罰鍰收入(新增)。 收入依據：平均地權條例第81條之2第6項。
	件	3	30,000	90,000	企業經營者罰鍰收入。 收入依據：消費者保護法第56條之1、臺北市消費者保護自治條例第38條、本府處理違反消費者保護法及本局處理違反不動產定型化契約規定統一裁罰基準。
	件	5	40,000	200,000	租賃住宅服務業罰鍰收入。 收入依據：租賃住宅市場發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件	5	10,000	50,000	展及管理條例第36條。 租賃住宅服務業罰鍰收入。 收入依據：租賃住宅市場發展及管理條例第37條。
	件	5	6,000	30,000	租賃住宅服務業罰鍰收入。 收入依據：租賃住宅市場發展及管理條例第38條。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193900102 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	承辦單位	測繪科、地價科、地權及不動產交易科	預算金額	1,261,000元	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
歲入項目說明	<p>一、項目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地籍測量專業資格證明書費收入。 2.地政士開業登記、變更(異動)備查之執照費收入。 3.不動產估價師開業、異動登記證書費收入。 4.不動產經紀人證書費收入。 5.租賃住宅服務業登記證收入。 <p>二、法令依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國土測繪法第58條及內政部訂定「測繪業許可登記及地籍測量專業資格認可收費標準」。 2.地政士法第56條及內政部訂定「地政士證照費收費標準」。 3.內政部訂定「不動產估價師證書及開業證書收費標準」。 4.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第38條之1及內政部訂定「不動產經紀人證書費收費標準」。 5.租賃住宅市場發展及管理條例第44條及內政部訂定「租賃住宅服務業許可及登記收費標準」。 <p>三、計算方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地籍測量專業資格證明書費500元*2份=1,000元。 2.地政士開業登記及加註延長有效期間證照費1,000元*350份+500元*600份=650,000元。 3.不動產估價師開業(換發)及變更(補發)登記證書費1,500元*70份+1,200元*15份=123,000元。 4.不動產經紀人證書費及加註延長有效期間證書費1,000元*300份+500元*320份=460,000元。 5.租賃住宅服務業登記證照費300元*90份=27,000元。 <p>四、實施進度：自民國111年1月1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p> <p>五、完成方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受理測量技師申請地籍測量專業資格證明書時隨案徵收，並依規定解繳市庫。 2.受理地政士申請開業登記及辦理變更登記時隨案徵收，並依規定解繳市庫。 3.受理不動產估價師申請開業登記、申請換證及辦理變更登記時隨案徵收，並依規定解繳市庫。 4.受理申請不動產經紀人證書時隨案徵收，並依規定解繳市庫。 5.受理租賃住宅服務業申請登記及辦理變更登記時隨案徵收，並依規定解繳市庫。 <p>六、預期成果：估計本年度可達成預算數額。</p>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	合計				1,261,000		
	05193900102 證照費	份	2	500	1,000	地籍測量專業資格證明書費收入。 收入依據：國土測繪法第58條及內政部訂定「測繪業許可登記及地籍測量專業資格認可收費標準」。	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
		份	350	1,000	350,000	地政士開業登記證照費收入。 收入依據：地政士法第56條及內政部訂定「地政士證照費收費標準」。	
		份	600	500	300,000	地政士開業登記證照加註延長有效期間證照費收入。 收入依據：地政士法第56條及內政部訂定「地政士證照費收費標準」。	
		份	70	1,500	105,000	不動產估價師開業（換發）登記證書費收入。 收入依據：內政部訂定「不動產估價師證書及開業證書收費標準」。	
		份	15	1,200	18,000	不動產估價師變更（補發）登記證書費收入。 收入依據：內政部訂定「不動產估價師證書及開業證書收費標準」。	
		份	300	1,000	300,000	不動產經紀人證書費收入。 收入依據：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第38條之1及內政部訂定「不動產經紀人證書費收費標準」。	
		份	320	500	160,000	不動產經紀人證書加註延長有效期間證書費收入。 收入依據：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第38條之1及內政部訂定「不動產經紀人證書費收費標準」。	
		份	90	300	27,000	租賃住宅服務業申請登記及辦理變更登記證照費收入。 收入依據：租賃住宅市場發展及管理條例第44條及內政部訂定「租賃住宅服務業許可及登記收費標準」。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行政規費收入—登記費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193900103 行政規費收入-登記費	承辦單位	地權及不動產交易科	預算金額	45,000元	行政規費收入—登記費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租賃住宅服務業登記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租賃住宅市場發展及管理條例第44條及內政部訂定「租賃住宅服務業許可及登記收費標準」。 三、計算方法：租賃住宅服務業登記費500元*90份=45,000元。 四、實施進度：自民國111年1月1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受理租賃住宅服務業申請登記及辦理變更登記時隨案徵收，並依規定解繳市庫。 六、預期成果：估計本年度可達成預算數額。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行政規費收入—登記費	合計				45,000	
	05193900103 登記費	份	90	500	45,000	租賃住宅服務業登記費收入。 收入依據：租賃住宅市場發展及管理條例第44條及內政部訂定「租賃住宅服務業許可及登記收費標準」。

行政規費收入—登記費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行政規費收入—許可費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193900105 行政規費收入-許可費	承辦單位	地權及不動產交易科	預算金額	40,000元	行政規費收入—許可費
歲入項目說明	<p>一、項目內容：租賃住宅服務業許可費收入。</p> <p>二、法令依據：租賃住宅市場發展及管理條例第44條及內政部訂定「租賃住宅服務業許可及登記收費標準」。</p> <p>三、計算方法：租賃住宅服務業許可費500元*80份=40,000元。</p> <p>四、實施進度：自民國111年1月1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p> <p>五、完成方法：受理租賃住宅服務業申請許可及辦理變更許可時隨案徵收，並依規定解繳市庫。</p> <p>六、預期成果：估計本年度可達成預算數額。</p>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行政規費收入—許可費	合計				40,000	
	05193900105 許可費	份	80	500	40,000	租賃住宅服務業許可費收入。 收入依據：租賃住宅市場發展及管理條例第44條及內政部訂定「租賃住宅服務業許可及登記收費標準」。

行政規費收入—許可費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193900303 使用規費收入-資料使用費	承辦單位	資訊室、秘書室	預算金額	115,261,000元	
使用規費收入—資料使用費	<p>一、項目內容： 1.電子處理之地籍資料電傳資訊閱覽費及申領地籍電子謄本之查閱費收入。 2.土地基本資料庫電子資料使用費收入。 3.受理當事人或利害關係人申請閱覽、抄錄、複印或攝影有關資料或卷宗之查閱費及材料費收入。</p> <p>二、法令依據： 1.內政部103年3月17日內授中辦地字第10366503253號令訂定「土地或建築改良物權利書狀及申請應用地籍資料規費收費標準」。 2.臺北市土地基本資料庫電子資料收費標準。 3.臺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提供政府資訊收費標準。</p> <p>三、計算方法： 1.電傳資訊閱覽等之查閱費9,600,000元*12月=115,200,000元。 2.土地基本資料庫電子資料使用費5,000元*12月=60,000元。 3.受理民眾閱覽、抄錄、複印或攝影政府資訊查閱費及材料費20元*30(每2小時)+2元*200張=1,000元。</p> <p>四、實施進度： 自民國111年1月1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p> <p>五、完成方法： 事實發生時，並依規定解繳市庫。</p> <p>六、預期成果： 估計本年度可達成預算數額。</p>						使用規費收入—資料使用費
歲入項目說明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使用規費收入—資料使用費	合計				115,261,000	
	05193900303 資料使用費	月	12	9,600,000	115,200,000	電子處理之地籍資料電傳資訊閱覽費及申領地籍電子謄本之查閱費收入。 收入依據：土地或建築改良物權利書狀及申請應用地籍資料規費收費標準。
		月	12	5,000	60,000	土地基本資料庫電子資料使用費。 收入依據：臺北市土地基本資料庫電子資料收費標準。
		2小時	30	20	600	受理當事人或利害關係人申請閱覽、抄錄、複印或攝影有關資料或卷宗之查閱費收入。 收入依據：臺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提供政府資訊收費標準。
	張	200	2	400	受理當事人或利害關係人申請閱覽、抄錄、複印或攝影有關資料或卷宗之材料費收入。 收入依據：臺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提供政府資訊收費標準。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193900306 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	承辦單位	秘書室	預算金額	6,000元
歲入項目說明	<p>一、項目內容： 臺北市地政講堂場地使用費收入。</p> <p>二、法令依據： 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場地使用管理辦法及臺北市地政講堂場地收費基準。</p> <p>三、計算方法： 臺北市地政講堂場地使用費收入3,000元*2次=6,000元。</p> <p>四、實施進度： 自民國111年1月1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p> <p>五、完成方法： 依規定解繳市庫。</p> <p>六、預期成果： 估計本年度可達成預算數額。</p>					

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	合計				6,000	
	05193900306 場地設施使用費	次	2	3,000	6,000	臺北市地政講堂場地使用費收入。 收入依據：臺北市地政講堂場地收費基準。

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承辦單位	地用科	預算金額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07193900103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739,000元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歲入項目說明	<p>一、項目內容： 1.本市農業區、保護區內之耕地及該地區與農業不可分離之土地由本局管理放租之土地租金收入。 2.市有未放租之本市農業區、保護區內之耕地及該地區與農業不可分離之市有土地遭占用，依法收取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收入。</p> <p>二、法令依據： 1.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 2.民法第179條暨臺北市市有不動產被占用處理要點。</p> <p>三、計算方法： 1.市有土地放租租金收入164,000元*1年=164,000元。 2.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575,000元*1年=575,000元。</p> <p>四、實施進度： 自民國111年1月1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p> <p>五、完成方法： 1.開立繳租聯單送承租人，持向銀行繳納，依規定繳入市庫。 2.開具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繳款聯單送占用人，持向銀行繳納，依規定解繳市庫。</p> <p>六、預期成果： 1.地租滿徵滿收。 2.對於非法占用之農業區、保護區耕地及該地區與農業不可分離土地予以列管，並於本府有使用計畫需予收回前，依法收取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p>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合計				739,000	
	07193900103 租金收入	年	1	164,000	164,000	市有土地放租地租收入。 收入依據：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
		年	1	575,000	575,000	市有未放租農業區、保護區內之耕地及該地區與農業不可分離之市有土地遭占用，依法收取之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收入。 收入依據：民法第179條暨臺北市市有不動產被占用處理要點。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廢舊物資售價 — 廢舊物資售價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193900501 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	承辦單位	秘書室	預算金額	27,000元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報廢財產變賣收入。 二、法令依據：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 三、計算方法：報廢財產變賣收入27,000元*1年=27,000元。 四、實施進度：自民國111年1月1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事實發生時，依規定解繳市庫。 六、預期成果：估計本年度可達成預算數額。					

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27,000	
07193900501 廢舊物資售價	年	1	27,000	27,000	報廢財產變賣收入。 收入依據：臺北市市有財產 管理自治條例。

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

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非營業特種基金 賸餘繳庫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8193900201 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庫-賸餘繳庫	承辦單位	土地開發科	預算金額	2,100,000,000元	非營業特種基金 賸餘繳庫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p>一、項目內容： 臺北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作業賸餘繳庫。</p> <p>二、法令依據： 預算法第86條及中央政府特種基金管理準則第10條等相關規定。</p> <p>三、計算方法： 實施平均地權基金作業賸餘繳庫收入2,100,000,000元*1年=2,100,000,000元。</p> <p>四、實施進度： 自民國111年1月1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p> <p>五、完成方法： 將作業賸餘繳交市庫。</p> <p>六、預期成果： 充裕市庫收入。</p>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2,100,000,000	
08193900201 賸餘繳庫	年	1	2,100,000,000	2,100,000,000	實施平均地權基金作業賸餘繳庫收入。 收入依據：預算法第86條及中央政府特種基金管理準則第10條等相關規定。

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庫—賸餘繳庫

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庫—賸餘繳庫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2193900210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承辦單位	測繪科、土地登記科、秘書室	預算金額	121,714,000元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p>一、項目內容： 1.以前年度提列土地及建物登記賠償準備超過5年保留年限予以繳庫收入。 2.辦理不動產糾紛案件調處收入。 3.地籍清理代為標售土地價金千分之五地籍清理獎金。 4.地籍清理代為標售土地價金百分之五行政處理費用。 5.員工配住公有房舍扣繳之房租津貼及宿舍管理費收入。</p> <p>二、法令依據： 1.土地法第70條及內政部76年3月19日台內地字第485793號函。 2.土地法第34條之2及內政部訂頒直轄市縣（市）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設置及調處辦法。 3.地籍清理條例第14條、地籍清理獎金分配及核發辦法第2條及第6條規定。 4.地籍清理條例第14條、內政部102年9月2日台內地字第102029751號函及102年9月25日台內地字第1020306849號函。 5.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第4點及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職務宿舍設置管理要點。</p> <p>三、計算方法： 1.土地及建物登記賠償準備繳庫121,038,452元*1年=121,038,452元。 2.不動產糾紛案件調處收入15,000元*5件=75,000元。 3.地籍清理獎金50,157元*1年=50,157元。 4.地籍清理行政處理費用501,567元*1年=501,567元。 5.員工配住公有房舍扣繳之房租津貼及宿舍管理費收入1,100元*12月+2,905元*12月=48,060元。</p> <p>四、實施進度： 自民國111年1月1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p> <p>五、完成方法： 依規定解繳市庫。</p> <p>六、預期成果： 估計本年度可達成預算數額。</p>					
歲入項目說明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合計				121,714,000		
	121939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年	1	121,038,452	121,038,452	106年度提列之土地及建物登記賠償準備超過5年保留年限予以繳庫收入。 收入依據：土地法第70條及內政部76年3月19日台內地字第485793號函。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件	5	15,000	75,000	不動產糾紛案件調處收入。 收入依據：土地法第34條之2及內政部訂頒直轄市縣（市）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設置及調處辦法。	
		年	1	50,157	50,157	地籍清理代為標售土地價金千分之五地籍清理獎金收入。 收入依據：地籍清理條例第14條、地籍清理獎金分配及核發辦法第2條及第6條。	
		年	1	501,567	501,567	地籍清理代為標售土地價金百分之五行政處理費用。 收入依據：地籍清理條例第14條、內政部102年9月2日台內地字第102029751號函及102年9月25日台內地字第1020306849號函。	
		月	12	1,100	13,200	員工配住公有房舍扣繳之房租津貼收入。 收入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第4點及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職務宿舍設置管理要點。	
		月	12	2,905	34,860	員工配住公有房舍扣繳之宿舍管理費收入。 收入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第4點及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職務宿舍設置管理要點。	
	年	1	764	764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764元。 收入依據：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與編號	37193900101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承辦單位	秘書室、會計室、人事室、政風室	預算金額	200,367,000元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歲出計畫說明	<p>一、計畫內容： 1.加強協調、溝通、督促所屬各所、隊切實執行年度各項計畫；列管人民陳情案件、議員案件、專案案件、行政救濟案件，積極辦理公文定期、不定期檢查評估，嚴格管制公文處理期限與作業流程；為增進行政效能，加強辦理為民服務工作。</p> <p>2.辦理歲計、會計、統計工作。</p> <p>3.依據行政院所屬各級人事機構人員設置管理要點及各項人事法規執行人事管理業務與人事服務工作。</p> <p>4.依政風機構人員設置管理條例，執行端正政風工作、興利除弊等業務，以促進廉能風氣。</p> <p>二、預期成果： 1.完成年度施政計畫及自行檢討考核事項，繼續推行工作簡化，提升工作效率。</p> <p>2.完成預(概)算、半年結算、決算及會計報告等財務資訊。</p> <p>3.強化人事服務，做好人事管理，增進員工福利，提升行政效率。</p> <p>4.澄清吏治，維護機關廉能形象，提升整體行政效能，發揮激濁揚清之效。</p>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合計				200,367,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93,369,000元，增加6,998,000元。	
	01人員維持費				194,76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88,125,000元，增加6,635,000元。	
	1000 人事費				194,760,000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年	1	1,625,000	1,625,000	機關首長1人薪津（詳人事費分析表）。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年	1	112,802,655	112,802,655	職員157人薪津（詳人事費分析表）。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年	1	5,333,000	5,333,000	約僱人員13人薪津（詳人事費分析表）。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年	1	6,858,000	6,858,000	職工17人工資（詳人事費分析表）。	
	1030 獎金				30,445,157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1035 其他給與	年	1	13,400,000	13,400,000	依考績法規定核發之獎金。	
	年	1	16,995,000	16,995,000	依規定核發年終工作獎金。	
	年	1	50,157	50,157	依地籍清理條例及地籍清理獎金分配及核發辦法辦理獎金核發（收支併列）。	
					5,271,440	
	年	1	3,200,000	3,200,000	休假補助費。	
	人月	3×12	630	22,680	替代役役男上下班交通費。	
	人月	87×12	630	657,720	員工上下班交通費。	
	人月	30×12	1,008	362,880	員工上下班交通費。	
	人月	30×12	1,176	423,360	員工上下班交通費。	
	人月	40×12	1,260	604,800	員工上下班交通費。	
	1040 加班值班費				7,844,748	
	年	1	3,044,748	3,044,748	辦理各項業務超時加班費。	
	年	1	4,800,000	4,800,000	不休假出勤加班費。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837,000	
	年	1	837,000	837,000	職工1人退職之退職金(新增)。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1,400,000		
年	1	10,100,000	10,100,000	提撥退撫基金。		
年	1	1,300,000	1,300,000	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1055 保險				12,343,000		
年	1	7,186,000	7,186,000	職員及職工健保費。		
年	1	264,000	264,000	約僱人員健保費。		
年	1	3,764,000	3,764,000	職員公保費。		
年	1	670,000	670,000	職工勞保費。		
年	1	459,000	459,000	約僱人員勞保費。		
02一般業務				4,688,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4,322,000元，增加366,000元。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2000 業務費				4,688,000	
2009 通訊費				738,048	
	月	12	43,000	516,000	公務用郵資。
	部、月	36×12	514	222,048	公務用電話費。
2024 稅捐及規費				18,160	
	年	1	11,230	11,230	公務車輛使用牌照稅（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年	1	6,180	6,180	公務車輛燃料使用費（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年	1	750	750	公務車輛檢驗費（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2027 保險費				2,483	
	年	1	2,483	2,483	公務車輛保險費（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000	
	節	8	2,000	16,000	員工訓練講師鐘點費。
2039 委辦費				430,400	
	式	1	430,400	430,400	檔案掃描、編目、建檔等作業費(新增)。
2051 物品				186,944	
	支	8	280	2,240	滅火器換藥。
	年	1	138,000	138,000	公文檔案夾及封套。
	年	1	46,704	46,704	公務車輛油料費（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2054 一般事務費				2,098,325	
	年	1	675,400	675,400	辦理研考、文宣、活動及法制相關業務等。
	臺、月、張	13×12×3235	0.6	302,796	影印機使用費。
	坪、月	121×12	43	62,436	地政講堂清潔維護費。
	月	12	7,100	85,200	中山檔案室保全費用。
	月	12	1,200	14,400	地政講堂保全服務費。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年	1	170,093	170,093	業務用文具用品。
	人、月	158×12	360	682,560	統籌業務費，按職員每人每月360元編列。
	人、月	13×12	120	18,720	統籌業務費，按約聘僱人員每人每月120元編列。
	人、月	17×12	50	10,200	統籌業務費，按駕駛、技工、工友每人每月50元編列。
	人次	171	100	17,100	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年	1	59,420	59,420	萬芳檔案室清潔及消毒等。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9,000	
	年	1	49,000	49,000	公務車輛養護費（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2072 國內旅費			46,950	
	人、天	1×29	1,550	44,950	國內出差旅費。
人、次	7×1	200	1,400	役男返鄉旅費（戶籍地址距服勤單位所在地未達60公里者）。	
人、次	1×1	600	600	役男返鄉旅費（戶籍地址距服勤單位所在地60公里以上者）。	
2078 國外旅費			150,000		
人、次	2×1	75,000	150,000	國外市政建設考察旅費。	
2084 短程車資			7,290		
年	1	7,290	7,290	員工外出洽公所需交通費。	
2093 特別費			944,400		
人、月	1×12	39,700	476,400	局長特別費。	
人、月	2×12	19,500	468,000	副局長特別費。	
05會計業務			16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71,000元，減少11,000元。	
2000 業務費			160,000		
2054 一般事務費			158,000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2084 短程車資	本	500	260	130,000	印製預算案及法定預算等。	
		年	1	23,000	23,000	會計業務表冊及文具用品。	
		人次	50	100	5,000	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06人事業務	2000 業務費	年	1	2,000	2,000	員工外出洽公所需交通費。
						673,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664,000元，增加9,000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年	1	26,979	26,979	人事業務表冊及文具用品。
			次	1	60,000	60,000	地政盃活動所需分攤經費。
			年	1	109,182	109,182	參加地政盃相關經費。
			人、年	188×1	2,000	376,000	文康活動費。
			年	1	50,000	50,000	本局暨所屬機關表揚優秀員工之禮品（券）。
			人次	20	100	2,000	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人	5	5,000	25,000	退休人員退休紀念品(新增)。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2,000
	式		1	22,000	22,000	差勤管理系統維護費。	
	2084 短程車資					1,839	
年		1	1,839	1,839	員工外出洽公所需交通費。		
07政風業務	2000 業務費				86,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87,000元，減少1,000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000		
		節	6	2,000	12,000	政風業務講師鐘點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65,720	
		人次	140	100	14,000	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年	1	51,720	51,720	政風講習及宣導費用等。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2084 短程車資	年	1	8,280	8,280 8,280	員工外出洽公所需交通費。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地政業務—實施平均地權與不動產管理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與編號	37193901801 地政業務-實施平均地權與不動產管理	承辦單位	資訊室、測繪科、土地登記科、地價科、地權及不動產交易科、地用科、土地開發科	預算金額	183,166,000元	地政業務—實施平均地權與不動產管理
歲出計畫說明	一、計畫內容：	1.辦理土地登記複丈地價地用電腦作業系統及各項資訊系統維運作業，並配合推動地政便民資訊服務作業；落實資訊安全管理制度與辦理電腦及周邊設備維護。2.統籌協調本市測繪業務，土地複丈及建物測量法令檢討、整理與作業流程及方法革新，督導考核各地政事務所、土地開發總隊測量業務。3.列冊管理未辦繼承登記，督導考核各地政事務所登記業務，辦理業務相關委員會、地籍清理、外國人及大陸地區人民在臺取得或移轉不動產相關事宜，依土地法第70條規定提列賠償準備。4.依平均地權條例等規定辦理地價異動釐正及土地分割、合併地價改算等；辦理地價查估作業提請地價評議委員會評議後，計算宗地地價，編製土地現值表，於翌年1月1日公告。5.輔導管理不動產經紀業者、租賃住宅服務業者及其人員，查核不動產交易之定型化契約，以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保障消費者權益。6.辦理土地徵收、公地撥用作業；管理公有土地，定期巡查按期收租；掌握公有土地地籍資料，供市政規劃參考；核定私有耕地租約登記，健全租佃管理業務。7.研修中央與本市之區段徵收、市地重劃政策、法令及督導本局土地開發總隊辦理區段徵收與市地重劃業務；推動整體開發區結合智慧科技應用及生態環境營造。					
	二、預期成果：	1.推動全市地政業務電腦化及落實資訊安全制度，以提高效率及準確性，並達到簡政便民要求及機關資訊安全之施政目標。2.強化測繪資訊共享，提升地籍測量精度，確保測繪成果，維護人民權益。3.管理制度化，促進外陸資利用土地及交易安全，改善未辦繼承登記，保障被繼承人權益；提升地籍正確性。4.如期公告土地現值、確保規定地價成果，維護圖冊完整，強化估價師管理。5.促進房市健全與保障消費權益。6.協助辦理用地取得推動市政；加強公地管理，地租滿徵滿收，促進地用；健全租佃管理業務。7.推動都市建設，提升生活品質；打造智慧生態社區，邁向宜居永續城市。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合計				183,166,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51,762,000元，增加31,404,000元。	
	02資訊業務				30,15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9,225,000元，增加10,925,000元。	
	2000 業務費				30,150,000		
	2009 通訊費	年	1	409,692	409,692	專線及網路通訊費。	
	2018 資訊服務費	組	1	1,900,000	1,900,000	電腦及周邊設備維護費。	
		年	1	300,000	300,000	網站維護及網頁製作費用。	
		年	1	1,260,000	1,260,000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輔導及複評費用。	
		年	1	200,000	200,000	地政電子博物館與電子文件訂閱系統服務費。	
		年	1	13,786,900	13,786,900	地政資訊系統服務費。	
		年	1	1,480,000	1,480,000	地政資料中心維運管理服務案。	
		年	1	6,840,000	6,840,000	臺北市多維度測繪管理系統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地政業務—實施平均地權與不動產管理					建置服務費(新增)。	
		年	1	1,058,800	1,058,800	智能契約初判與管理系統服務費(新增)。
		年	1	1,950,000	1,950,000	地籍謄本自動櫃員機系統服務費(新增)。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5,000	
		人次	14	2,500	35,000	資訊業務專家學者出席費。
	2051 物品				800,000	
		年	1	800,000	800,000	電腦耗材。
	2054 一般事務費				42,668	
		年	1	37,668	37,668	資訊業務表冊及文具用品。
		人次	50	100	5,000	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2072 國內旅費				83,700	
		人、天	3×18	1,550	83,700	國內出差旅費。
	2084 短程車資				3,240	
		年	1	3,240	3,240	員工外出洽公所需交通費。
	03測繪業務				672,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664,000元，增加8,000元。
2000 業務費				672,000		
2009 通訊費				2,700		
	年	1	2,700	2,700	地政士換發執照及實價登錄訊息簡訊通知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6,500		
	人次	21	2,500	52,500	座談會、地政士懲戒委員會及優良地政士評選小組出席費。	
	節	12	2,000	24,000	測繪業務講師鐘點費。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10,000		
	年	1	10,000	10,000	參加測繪業務相關學會團體會員費用。	
2054 一般事務費				384,840		
	年	1	72,450	72,450	測繪業務表冊及文具用品。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地政業務—實施平均地權與不動產管理	年	1	250,790	250,790	測繪、地政士及志工業務講習、座談會及宣導費用等。
	年	1	50,000	50,000	主辦或參加國內各項學術研究研討會所需費用。
	人次	116	100	11,600	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2072 國內旅費			62,000	
	人、天	2×20	1,550	62,000	國內出差旅費。
	2078 國外旅費			132,000	
	人	2	66,000	132,000	赴韓國參加第12屆國際地籍測量學術研討會(2人6日)(新增)。
	2084 短程車資			3,960	
	年	1	3,960	3,960	員工外出洽公所需交通費。
	04土地登記業務				148,283,000
2000 業務費				2,483,00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403,016	
人、年	2×1	701,508	1,403,016	協助辦理地籍清理業務臨時人員酬金。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53,000	
人次	24	2,500	60,000	損害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委員出席費。	
人次	66	2,500	165,000	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委員出席費。	
節	14	2,000	28,000	土地登記業務講師鐘點費。	
2039 委辦費				400,000	
式	1	400,000	400,000	委託不動產估價師辦理地籍清理代為標售標的及查估作業費。 需估價40筆土地，每筆費用10,000元，計400,000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382,084	
年	1	333,990	333,990	登記業務講習、座談會、宣導費用等。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地政業務—實施平均地權與不動產管理	年	1	40,694	40,694	登記業務表冊及文具用品。
	人次	74	100	7,400	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2072 國內旅費			41,850	
	人、天	3×9	1,550	41,850	國內出差旅費。
	2084 短程車資			3,050	
	年	1	3,050	3,050	員工外出洽公所需交通費。
	4000 獎補助費			145,800,000	
	4080 損失及賠償			145,800,000	
	年	1	145,800,000	145,800,000	依土地法第70條規定提列賠償準備。
	05地價業務			2,64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2,640,000元，無增減。
2000 業務費			2,640,0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58,000		
人次	96	2,500	240,000	各項地價會議委員出席費。	
節	9	2,000	18,000	地價業務講師鐘點費。	
2039 委辦費			1,574,000		
式	1	954,000	954,000	委託不動產估價師辦理基準地選定及查估作業。 明細如下： 1.新增2點每點12,000元，計24,000元。 2.舊點維護93點每點10,000元，計930,000元。	
式	1	620,000	620,000	委託編製不動產價格指數及房市指標溫度計資訊。 明細如下： 1.人事費：240,000元。 2.指數規劃、出席費、印刷、雜支及行政管理等費用，計380,000元。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10,000		
年	1	10,000	10,000	參加相關協會團體會員會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723,000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地政業務—實施平均地權與不動產管理	年	1	200,000	200,000	地價業務表冊及文具用品。
	年	1	498,000	498,000	地價業務講習、會議、宣導及訴訟費等。
	人次	250	100	25,000	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2072 國內旅費			62,000	
	人、天	20x2	1,550	62,000	國內出差旅費。
	2084 短程車資			13,000	
	年	1	13,000	13,000	員工外出洽公所需交通費。
	06地權及不動產交易業務			577,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577,000元，無增減。
	2000 業務費			577,000	
	2009 通訊費			2,700	
	年	1	2,700	2,700	不動產經紀人證照到期前通知、查詢費等。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7,500	
	人次	11	2,500	27,500	不動產經紀人員獎懲委員會委員或研討會出席費等。
	2054 一般事務費			459,360	
年	1	426,000	426,000	不動產交易業務會議、座談會、宣導及訴訟費等。	
年	1	19,160	19,160	地權及不動產交易業務表冊及文具用品。	
人次	142	100	14,200	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2072 國內旅費			80,600		
人、天	4x13	1,550	80,600	國內出差旅費。	
2084 短程車資			6,840		
年	1	6,840	6,840	員工外出洽公所需交通費。	
07地用業務			411,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411,000元，無增減。	
2000 業務費			411,000		
2024 稅捐及規費			2,700		
年	1	2,700	2,700	文山區指南段三小段674地號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地政業務—實施平均地權與不動產管理					市有土地地價稅。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7,000		
		人次	30	2,500	75,000	耕地租佃委員會出席費。
		節	1	2,000	2,000	耕地租佃業務講師鐘點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290,000	
		年	1	258,500	258,500	地用業務座談會、宣導及訴訟費等。
		次	1	20,000	20,000	地用業務表冊及文具用品。
		人次	115	100	11,500	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2072 國內旅費				29,450	
		人、天	1×19	1,550	29,450	國內出差旅費。
2084 短程車資				11,850		
	年	1	11,850	11,850	員工外出洽公所需交通費。	
08土地開發業務				433,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525,000元，減少92,000元。	
2000 業務費				433,0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6,000		
	人次	48	2,500	120,000	土地開發業務會談及專家學者出席費。	
	節	18	2,000	36,000	土地開發業務講師鐘點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260,300		
	年	1	56,300	56,300	土地開發業務表冊及文具用品。	
	式	1	200,000	200,000	推動整體開發智慧生態社區相關費用。	
	人次	40	100	4,000	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2072 國內旅費				15,500		
	人、天	2×5	1,550	15,500	國內出差旅費。	
2084 短程車資				1,200		
	年	1	1,200	1,200	員工外出洽公所需交通費。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 — 其他設備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37193909004 一般建築及設備-其他設備	承辦 單位	資訊室	預算 金額	4,994,000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 — 其他設備
	歲出計畫說明	<p>一、計畫內容： 考量實際需求，配合市政建設及地政業務進行，購置工作相關設備。</p> <p>二、預期成果： 如期完成購置相關設備，以提高工作效率及業務準確性，達到簡政便民要求。</p>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合計					4,994,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3,429,000元，增加1,565,000元。	
04其他設備					4,994,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3,429,000元，增加1,565,000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4,212,452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212,452		
		組	1	312,000	312,000	網路及資訊周邊設備。	
		臺	2	900,000	1,800,000	新購地政資料中心歷史圖簿資料備援共同平台儲存設備。	
		臺	2	1,050,000	2,100,000	汰換資通安全網路防火牆。	
		年	1	452	452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452元。	
					212,568	01-109年個人電腦租賃費 本項係109-114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722,849元(不含109及110年度已編列512,088元)，本年度編列212,568元，餘510,281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3000 設備及投資				212,568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12,568	
	年	1	212,568	212,568	本年度所需電腦租賃費。
	臺	35	18,363	642,705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桌上型電腦租賃費。
	臺	4	20,036	80,144	筆記型電腦租賃費。
				262,980	02-110年個人電腦租賃費 本項係110-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1,188,408元(不含110年度已編列284,544元)，本年度編列262,980元，餘925,428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262,98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62,980	
	年	1	262,980	262,980	本年度所需電腦租賃費。
	臺	39	26,842	1,046,838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筆記型電腦租賃費。
	臺	45	3,146	141,570	桌上型液晶顯示器租賃費。
				306,000	03-111年個人電腦租賃費 本項係111-116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1,710,000元，本年度編列306,000元，餘1,404,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306,0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06,000	
	年	1	306,000	306,000	本年度所需電腦租賃費。
	臺	50	34,200	1,710,00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桌上型電腦(含筆電)租賃費。

一般建築及設備—其他設備

一般建築及設備—其他設備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第一預備金—第一預備金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37193909801 第一預備金-第一預備金	承辦 單位	會計室	預算 金額	2,000,000元	第一預備金—第一預備金
	歲出計畫說明	<p>一、計畫內容：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本局主管第一預備金並依法動支。</p> <p>二、預期成果： 配合業務需要，完成各項計畫。</p>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合計					2,0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2,000,000元，無增減。	
01第一預備金					2,0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2,000,000元，無增減。	
6000 預備金					2,000,000		
6005 第一預備金		年	1	2,000,000	2,000,000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及依同法第64條規定專案動支。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0137010100-民政支出-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單位：新臺幣元

類別	預算員額	全年度人事費											備註	
		民意代表待遇	政務人員待遇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約聘僱人員待遇	技工及工友待遇	獎金	其他給與	加班值班費	退休退職給付	退休離職儲金	保險		合計
合計	188		1,625,000	112,802,655	5,333,000	6,858,000	30,445,157	5,271,440	7,844,748	837,000	11,400,000	12,343,000	194,760,000	
正式員額	158		1,625,000	112,802,655			27,845,000	2,704,000	4,129,640		10,100,000	10,217,000	169,423,295	
職員	158		1,625,000	112,802,655			27,845,000	2,704,000	4,129,640		10,100,000	10,217,000	169,423,295	
約聘僱人員	13				5,333,000		649,000	208,000	280,080			723,000	7,193,080	
技工	7					2,965,000	671,000	112,000	149,000	837,000	505,000	539,000	5,778,000	
駕駛	3					1,271,000	362,000	48,000	64,640		217,000	231,000	2,193,640	
工友	7					2,622,000	868,000	128,000	176,640		578,000	633,000	5,005,640	
其他人事費							50,157	2,071,440	3,044,748				5,166,345	

本 頁 空 白

四、參 考 表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支出						資本支出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預備金	小計	人事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合計	390,527	194,760	42,973	145,800		2,000	385,533			4,994			4,994
37193900000 民政支出	390,527	194,760	42,973	145,800		2,000	385,533			4,994			4,994
37193900100 一般行政	200,367	194,760	5,607				200,367						
37193900101 行政管理	200,367	194,760	5,607				200,367						
37193901800 地政業務	183,166		37,366	145,800			183,166						
37193901801 實施平均地權與 不動產管理	183,166		37,366	145,800			183,166						
371939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4,994									4,994			4,994
37193909004 其他設備	4,994									4,994			4,994
37193909800 第一預備金	2,000					2,000	2,000						
37193909801 第一預備金	2,000					2,000	2,000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資本支出分析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及編號	合計	設備及投資								其他資本支出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運輸設備	資訊軟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利		投資
合計	4,994						4,994				
371939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4,994						4,994				
37193909004 其他設備	4,994						4,994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7193900101 行政管理	37193901801 實施平均地權 與不動產管理	37193909004 其他設備	37193909801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合 計	200,367,000	183,166,000	4,994,000	2,000,000	390,527,000	
100000人事費	194,760,000				194,760,000	
101000政務人員待遇	1,625,000				1,625,000	
101500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12,802,655				112,802,655	
102000約聘僱人員待遇	5,333,000				5,333,000	
102500技工及工友待遇	6,858,000				6,858,000	
103000獎金	30,445,157				30,445,157	
103500其他給與	5,271,440				5,271,440	
104000加班值班費	7,844,748				7,844,748	
104500退休退職給付	837,000				837,000	
105000退休離職儲金	11,400,000				11,400,000	
105500保險	12,343,000				12,343,000	
200000業務費	5,607,000	37,366,000			42,973,000	
200900通訊費	738,048	415,092			1,153,140	
201800資訊服務費		28,775,700			28,775,700	
202400稅捐及規費	18,160	2,700			20,860	
202700保險費	2,483				2,483	
203300臨時人員酬金		1,403,016			1,403,016	
20360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8,000	883,000			911,000	
203900委辦費	430,400	1,974,000			2,404,400	
204500國內組織會費		20,000			20,000	
205100物品	186,944	800,000			986,944	
205400一般事務費	2,971,206	2,542,252			5,513,458	
206600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9,000				49,000	
206900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2,000				22,000	
207200國內旅費	46,950	375,100			422,050	
207800國外旅費	150,000	132,000			282,000	
208400短程車資	19,409	43,140			62,549	
209300特別費	944,400				944,400	
300000設備及投資			4,994,000		4,994,000	
303000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994,000		4,994,000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7193900101 行政管理	37193901801 實施平均地權 與不動產管理	37193909004 其他設備	37193909801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400000獎補助費		145,800,000			145,800,000	
408000損失及賠償		145,800,000			145,800,000	
600000預備金				2,000,000	2,000,000	
600500第一預備金				2,000,000	2,000,000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人 事 費 彙 計 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類別	預算員額	全年度人事費											備註	
		民意代表待遇	政務人員待遇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約聘僱人員待遇	技工及工友待遇	獎金	其他給與	加班值班費	退休退職給付	退休離職儲金	保險		合計
合計	188		1,625,000	112,802,655	5,333,000	6,858,000	30,445,157	5,271,440	7,844,748	837,000	11,400,000	12,343,000	194,760,000	
正式員額	158		1,625,000	112,802,655			27,845,000	2,704,000	4,129,640		10,100,000	10,217,000	169,423,295	
職員	158		1,625,000	112,802,655			27,845,000	2,704,000	4,129,640		10,100,000	10,217,000	169,423,295	
約聘僱人員	13				5,333,000		649,000	208,000	280,080			723,000	7,193,080	
技工	7					2,965,000	671,000	112,000	149,000	837,000	505,000	539,000	5,778,000	
駕駛	3					1,271,000	362,000	48,000	64,640		217,000	231,000	2,193,640	
工友	7					2,622,000	868,000	128,000	176,640		578,000	633,000	5,005,640	
其他人事費							50,157	2,071,440	3,044,748				5,166,345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約聘僱人員費用分析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約聘人員 (人*月)	約僱人員 (人*月)	全年度預算數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7,193,080	包括約聘僱人員待遇5,333,000元、年終工作獎金649,000元、不休假加班費280,080元、保險費723,000元、離職儲金0元及休假補助208,000元。
19				合計			
	001			0019000000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主管		7,193,080	
		01		0019390000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7,193,080	
			01	37193900100 一般行政		7,193,080	
				37193900101 行政管理		7,193,080	
					8x12	4,523,640	280薪點8人。
					4x12	2,053,200	250薪點4人。
					1x12	616,240	220薪點1人。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 考察、訪問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3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一、考察													
國外市政建設考察	依實際需要 韓國	依實際需要 未定	依實際需要	依實際需要	7	2	70	60	20	150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無	
赴韓國參加第12屆國際地籍測量學術研討會			一、與他國交流地籍測量經驗與成果。 二、藉參與國際研討會議，可吸取他國之優點，進而提高為民服務品質。 三、參採各國地籍測量實務經驗，作為改進之憑據，提升臺北市地籍測量工作績效。	依實際需要	6	2	43	85	4	132	地政業務-實施平均地權與不動產管理	無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業務計畫 及工作計 畫名稱	車輛 數	車輛 種類	乘客 人數 (不含 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 公分)	牌照稅 (全年)	燃料使 用費 (全年)	油料費(全年)			養 護 費	車輛 保 險 費	車輛 檢 驗 費	備註
								數量 (公升)	單價 (元)	金額				
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現有車輛												
	1	小客車	4	09902	1801-2400	11,230	6,180	1,668	28.0	46,704	49,000	2,483	750	1061-QH
		合計				11,230	6,180			46,704	49,000	2,483	750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項目	全程計畫 總金額	分年資金需求							備註
		以前年度 預算數	111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度	116年度以後	
總計	1,911,257	-	475,548	475,548	475,548	348,125	136,488	-	
一般建築及設備	1,911,257	-	475,548	475,548	475,548	348,125	136,488	-	
其他設備	1,911,257	-	475,548	475,548	475,548	348,125	136,488	-	
其他設備	1,911,257	-	475,548	475,548	475,548	348,125	136,488	-	
109年個人 電腦租賃費	722,849	-	212,568	212,568	212,568	85,145	-	-	總經費不含109及 110年度已編列 512,088元。
110年個人 電腦租賃費	1,188,408	-	262,980	262,980	262,980	262,980	136,488	-	總經費不含110年度 已編列284,544元。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新興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項目	全程計畫 總金額	分年資金需求							備註
		以前年度 預算數	111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度	116年度以後	
總計	1,710,000	-	306,000	312,000	312,000	312,000	312,000	156,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710,000	-	306,000	312,000	312,000	312,000	312,000	156,000	
其他設備	1,710,000	-	306,000	312,000	312,000	312,000	312,000	156,000	
其他設備	1,710,000	-	306,000	312,000	312,000	312,000	312,000	156,000	
111年個人 電腦租賃費	1,710,000	-	306,000	312,000	312,000	312,000	312,000	156,000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111

職能別分類	經濟性分類	經常支出							資本支出			
		受僱人員報酬	購買商品及勞務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經常移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資及增資		
						對企業	對非營利及民間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總計		197,074	42,659						385,533			
01 一般公共事務		197,074	42,659						385,533			
02 防衛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04 教育												
05 保健												
06 社會安全與福利												
07 住宅及社區服務												
08 娛樂、文化與宗教												
09 燃料與能源												
10 農、林、漁、牧業												
11 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12 運輸及通信												
13 其他經濟服務												
14 環境保護												
15 其他支出												

濟性綜合分類表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本支出													總計
資本移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資本支出合計	
對企業	對非營利及民間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其他設備及機器		
									0	4,994		4,994	390,527
									0	4,994		4,994	390,527